**账户名称：**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总队机动第三支队保障部收

**账 号：**3002015129200307141

**开户行：**工商银行乌鲁木齐新民路支行营业室

缴纳时请按照账户名称办理，否则将打款不成功。

缴纳费用时请备注项目编号（F3005、文件购买）

后期缴纳费用均为此账号，均采用以上备注方式